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12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7號5樓
承辦人：張乃文
電話：02-87586940
電子信箱：naiwen.chang@ubs.com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瑞銀信字第1100000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部分瑞銀系列基金恢復原公開說明書內所註明之擺動定價機制幅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COVID-19新冠肺炎所造成的市場波動以及流動性限制，管理公司自2020年4月9日起暫時提高部分瑞銀系列基金之擺動定價機制最大調整幅度，目前部分基金已經恢復至原公開說明書中所列幅度。
- 二、恢復之基金名單及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投資人通知中譯本（通知內容若有更動將另行提供更新後版本）。

正本：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各銷售機構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